

关于广州资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八期）

广州资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源环保”或“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广州资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华泰联合证券辅导小组成员为张冠峰、刘恺、方宇晖、范磊、张延恒，由张冠峰任组长。本期辅导小组成员未发生变更。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1、本期辅导时间

本期辅导时间为2023年10月1日-2023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本辅导期”）。

2、辅导方式

本辅导期内的辅导工作主要采取案例分析、尽职调查等形式进行，中介机构就各自的调查情况进行了详细沟通，协调整个辅导期间的工作计划，分析和讨论了资源环保存在的主要问题、解决这些问题的方案及时间安排。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公司法人治理及内部控制

继续督促公司建立规范、合理的内部管理控制制度，理顺部门设置和人员管理，提高公司经营的效率，确保公司财务信息及管理信息的真实、可靠和完整，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管要求，梳理规范第三方回款情况。

2、公司独立性

规范公司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方面的独立性，尽量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违规担保等情形。

3、梳理行业重点关注问题

梳理行业重点关注的问题，包括收入确认、分包、订单获取和招投标程序、业务资质、成本预计等，督促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普遍的要求进行规范。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同时，辅导机构亦安排了公司律师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公司会计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参与辅导工作。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及公司律师、会计师未发生变更。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虽然公司已经建立公司治理的相关制度，完善了公司内部制度设计并遵照执行，但仍需不断完善。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积极督促公司相关制度的执行，及时反馈辅导，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

经过前期持续的尽职调查及辅导，各中介机构已对资源环保内控制度建设提出了建议，对公司项目执行、采购、研发等方面的制度进行了全面回顾及梳理，后续将进一步根据梳理结果，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并关注与财务会计有关的内控制度，确保财务数据的真实、可靠。

2、进一步根据行业普遍情况进行完善

经过前期的辅导，各中介机构已梳理行业重点关注的问题，包括收入确认、分包、订单获取和招投标程序、业务资质、成本预计等，对公司相关方面进行梳理、归纳总结，督促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普遍的要求进行规范。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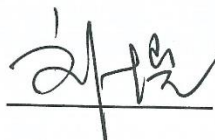
华泰联合证券下一阶段辅导小组成员为张冠峰、刘恺、方宇晖、范磊、张延恒，预计不会发生较大变更。下一阶段主要辅导工作内容包括持续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建设、梳理行业重点关注问题并相应进行规范、继续敦促辅导对象相关人员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等方面。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广州资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八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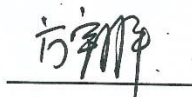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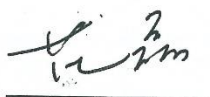
张冠峰



刘 恺



方宇晖



范 磊



张延恒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章）



2024 年 12 月